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詹春美
傳真：03-8462787
電話：03-8462783
電子信箱：chuem22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4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終字第10500774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04學年推動讀經教育績優學校及教師徵選活動實施計畫。(1050077466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檢送「花蓮縣104學年度推動讀經教育績優學校及教師徵選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徵選活動分「學校團體組」及「教師個人組」，成果資料以呈現104學年度之執行成果為原則。
- 二、徵選資料表件應於105年5月5日至5月10日下午4時前親送或於105年5月10日前（以郵戳為憑）以掛號方式逕寄本府教育處終身教育科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105/04/27



1050001304